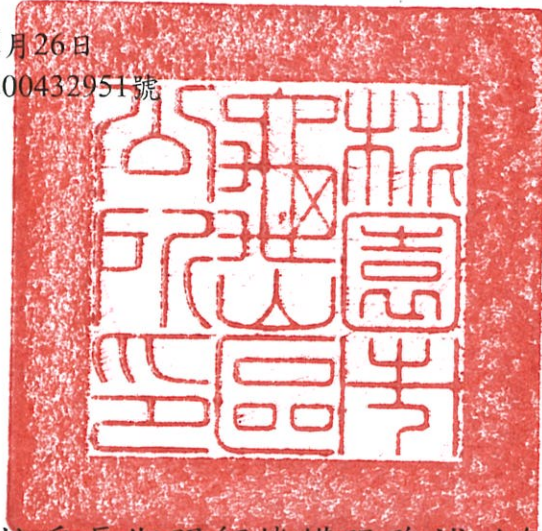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桃園市龜山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龜社字第1120043295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失能老人接受長期照顧機構服務補助個案陳洪福君於民國112年12月15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期間屆滿仍無親屬認領，本所將依社會救助法等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本府社會局桃社老字第112年12月22日桃社老字第1120131006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市民陳洪福君(民國31年4月4日生，身分證字號：A1108\*\*\*\*、戶籍所在地：桃園市龜山區龜山里8鄰長壽路542巷28號)，大體現安置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中壢區殯葬服務中心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張嘉平

# 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：01147551

死亡證字：第 112000558 號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			
(一)姓名	陳洪福	(二) 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男 性別 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(三) 本國籍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① 國民身份證統一編號 A110817438 外國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② 護照號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③ 居留證統一編號
(四) 戶籍地址	桃園市龜山區龜山里8鄰長壽路542巷28號		
(五) 出生時間	民國 參拾壹年 零肆月 零肆日 <small>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須填寫時間)</small>		
(六) 死亡時間	民國 壹佰壹拾貳年 壹拾貳月 壹拾伍日 下午 壹拾陸時 捌分		
(七) 死亡地點及場所	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168號 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醫院 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診所 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居所 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(八) 死亡種類	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死(純粹僅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之死亡) 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意外死 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殺 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殺 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詳		
(九) 死亡者行職業	① 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 ② 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
(十) 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性)	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中死亡 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2天內死亡 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一年內死亡 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
(十一) 死亡原因：(盡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之身體狀況：如心臟衰竭、身體衰弱)			
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：			發病至死亡之概略期間
甲、 <u>敗血症併呼吸衰竭</u>			
先行原因：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			
乙、(甲之原因) <u>肺炎</u>			
丙、(乙之原因)			
丁、(丙之原因)			
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 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			
以上事實確無訛特此證明			
醫師姓名：鄭東鴻 證書字號：醫字第040294號 醫院(診所)名稱：國軍桃園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醫療院所代碼：0532090029 開業執照字號：0532090029 院所地址：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168號			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法第4條規定網路傳輸
中華民國 一百一十二年 十二月 十八日			

註：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，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，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  
 注意事項：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，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，以免逾期受罰。  
 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，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